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公告

持股 5%以上股东常州趣惠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5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常州趣惠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趣惠投资”）因捐助天津大学科研项目基金及奖学金等资金需要，拟在 2022 年 2 月 14 日至 2022 年 8 月 13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的股份不超过 1,300 万股，即不超过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1.6618%。本次减持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减持，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进行，且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4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时间过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78）。截至 2022 年 5 月 13 日，趣惠投资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经过半，趣惠投资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 652,100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0833%。

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5 日收到趣惠投资签署的《关于减持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实施结果的告知函》。依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具体实施结果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含因公司实施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而发生的股份变动）。

2、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截至2022年8月13日，趣惠投资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届满，趣惠投资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652,1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833%。具体明细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数量 (股)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数量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趣惠投资	集中竞价交易	2022/02/14-2022/03/07	652,100	29.517	0.0833%

注：截至2022年8月13日，公司总股本为782,848,813股。

3、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减持后，趣惠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变化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累计交易前		变化数量 (股)	累计交易后	
		持股数量 (股)	占目前总 股本比例 (%)		持股数量 (股)	占目前总 股本比例 (%)
趣惠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43,308,838	5.5322	-652,100	42,656,738	5.448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3,308,838	5.5322	-652,100	42,656,738	5.448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00	0	0	0.0000

二、其他说明

1、趣惠投资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其作出的相关承诺。

2、趣惠投资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进展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3、趣惠投资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三、备查文件

1、趣惠投资出具的《关于减持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实施结果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08 月 16 日